

双牌县人民政府公报

◎本刊刊登的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编辑委员会

顾问：蔡富强、李华林

主任：杨丽军

副主任：周振文

委员：唐耀东、蒋波、杨迪、袁湘、何滨、蒋健

编辑：刘亚玲、曾淑娟

双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第7-8期

目 录

【县人民政府文件】

双牌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公布 2024 年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决定》的通知

（双政发〔2024〕3号 SPDR-2024-00005）……………1

双牌县人民政府关于划定双牌县秸秆禁烧区及限烧区的通告

（双政函〔2024〕65号 SPDR—2024—00006）……………12

【人事任免文件】

双牌县人民政府关于龚双剑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

（双政人〔2024〕8号）……………15

双牌县人民政府关于秦端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双政人〔2024〕9号）……………16

双牌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关于公布 2024 年规范性文件 清理结果决定》的通知

双政发〔2024〕3 号

SPDR-2024-00005

各乡镇人民政府，阳明山管理局，县直各单位：

《关于公布 2024 年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决定》已经县人民政府第 50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双牌县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1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关于公布 2024 年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决定

为贯彻落实《湖南省行政程序规定》和《湖南省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的规范化，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推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根据《湖南省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之规定，县人民政府对现行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现将清理结果公布如下：

一、《双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新时代困难退役军人军属帮扶援助工作的实施意见》（双政办发〔2020〕11 号）等 5 件规范性文件，目前虽在有效期内，但是其主要内容与法律、法规、规章及上位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一致，或不适应现实需要，无继续实施的必要，予以废止（见附件 1）。

二、《双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牌县处置非法集资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双政办发〔2017〕20 号）等 26 件规范性文件，因有效期届满或虽在有效期内但所规定的事项已经完成，实际不再执行，现予以宣布失效（见附件 2）。

三、《双牌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2016 年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双政发〔2017〕2 号）等 61 件规范性文件，因文件尚在有效期内，其制定主体、权限、程序、内容、形式均符合法律规定，现予以确认继续有效（见附件 3）。

上述废止、失效的规范性文件，自本决定公布之日起不再执行。各乡镇人民政府、阳明山管理局、县直各单位要认真执行县人民政府的决定，做好有关规范性文件后续管理工作，切实依法履行职责，认真执行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

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4 年 9 月 1 日以前制定的、未列入继续有效目录的规范性文件，自本文件公布之日起不再执行。因工作需要确需继续执行的，依照法定程序重新制定规范性文件。

- 附件：1. 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2. 宣布失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3. 确定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附件 1

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共 5 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统一登记号	起草单位
1	关于认真做好新时代困难退役军人军属帮扶援助工作的实施意见	双政办发 (2020) 11 号	SPDR-2020- 01006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	关于印发《双牌县集体土地与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细则》的通知	双政发 (2021) 7 号	SPDR-2021- 00005	县自然资源局
3	关于调整双牌县征地补偿标准及全县征地补偿片区划分范围的通知	双政发 (2021) 9 号	SPDR-2021- 00007	县自然资源局
4	双牌县城区居民生活用水实施阶梯水价及污水处理费调整的通知	双发改价 (2019) 1 号	SPDR-2019- 03001	县发改局
5	关于核定我县城区自来水工程安装配套费有关事项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2) 8 号	SPDR-2022- 03004	县发改局

附件2

宣布失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共26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统一登记号	起草单位
1	关于印发《双牌县处置非法集资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双政办发〔2017〕20号	SPDR-2017-01013	县政府办（金融办）
2	关于印发《双牌县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2017〕24号	SPDR-2017-01018	县财政局
3	关于印发《双牌县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双政办发〔2017〕26号	SPDR-2017-01020	县市场监管局
4	关于加强中华秋沙鸭和鸳鸯栖息地保护和管理的通告	双政函〔2018〕3号	SPDR-2018-00001	县林业局
5	关于印发《双牌县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2018〕3号	SPDR-2018-01001	县交通运输局
6	关于印发《双牌县保障性住房分配和运营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双政办发〔2018〕6号	SPDR-2018-01003	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7	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	双统〔2018〕3号	SPDR-2018-26001	县统计局
8	关于印发《双牌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7-2030年）》的通知	双政办发〔2018〕12号	SPDR-2018-01005	县农业农村局
9	关于印发《双牌县工程建设项目施工企业参加工伤保险管理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2018〕15号	SPDR-2018-01006	县人社局
10	关于双牌县城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	双政函〔2018〕23号	SPDR-2018-00007	县城管执法局
11	关于做好证明事项清理工作的通知	双政办发〔2018〕17号	SPDR-2018-01007	县政府办
12	关于公布修改完善后政府工作部门责任清单的通知	双政发〔2018〕10号	SPDR-2018-00010	县政府办

13	关于印发《双牌县房屋维修资金管理辦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18) 20 号	SPDR-2018- 01009	县住房保障 服务中心
14	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村民建房管理的意见	双政办发 (2019) 1 号	SPDR-2019- 01002	县住建局
15	关于划定中心城区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区域的通告	双政函 (2020) 45 号	SPDR-2020- 00003	市生态环境局 双牌分局
16	关于印发《双牌县殡葬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双政发 (2020) 7 号	SPDR-2020- 00004	县民政局
17	关于印发《双牌县城区个人建房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0) 13 号	SPDR-2020- 01007	县自然资源局
18	关于印发《双牌县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1) 2 号	SPDR-2021- 01001	县公安局
19	关于印发《双牌县设施农业用地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双自联发 (2021) 1 号	SPDR-2021- 14001	县自然资源局 县农业农村局
20	双牌县市场主体集群注册登记管理暂行办法	双市监发 (2022) 24 号	SPDR-2022- 70001	县市场监管局
21	关于发布森林防火禁火令的通告	双政函 (2022) 29 号	SPDR-2022- 00001	县应急管理局
22	双牌县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	双住建联 (2022) 3 号	SPDR-2022- 15001	县住建局
23	关于进一步加强 2022 年秋季全县教育收费管理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2) 6 号	SPDR-2022- 03003	县发改局
24	关于发布森林防火禁火令的通告	双政函 (2023) 49 号	SPDR-2023- 00001	县应急管理局
25	关于 2023 年秋季全县中小学教育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3) 5 号	SPDR-2023- 03003	县发改局
26	关于 2024 年春季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4) 1 号	SPDR-2024- 03001	县发改局

附件 3

确定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共 61 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 号	统一登记号	起草单位
1	关于公布 2016 年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	双政发 (2017) 2 号	SPDR-2017- 00004	县司法局
2	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	双政发 (2017) 13 号	SPDR-2017- 00017	县司法局
3	关于整治马路市场的通告	双政函 (2019) 32 号	SPDR-2019- 00006	县交警大队
4	关于承接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在全省县(市)推广下放部分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19) 4 号	SPDR-2019- 01003	县委编办
5	关于桴江等 12 条县管河道管理范围的公告	双政函 (2019) 35 号	SPDR-2019- 00007	县水利局
6	关于印发《双牌县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19) 7 号	SPDR-2019- 01004	县司法局
7	关于加强野生古茶树资源保护意见	双政发 (2019) 3 号	SPDR-2019- 00008	县林业局
8	关于印发《双牌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19) 9 号	SPDR-2019- 01005	市生态环境局双牌分局
9	关于湘江潇水河双牌段重点水域实行全面禁捕的通告	双政函 (2019) 43 号	SPDR-2019- 00011	县农业农村局
10	关于印发《双牌县畜禽规模养殖“三区”划定工作方案》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0) 2 号	SPDR-2020- 01002	县农业农村局

11	关于印发《双牌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0) 3号	SPDR-2020- 01003	县住建局
12	关于印发《双牌县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0) 5号	SPDR-2020- 01004	县市场监管局
13	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	双政发 (2020) 5号	SPDR-2020- 00002	县司法局
14	关于公布实施2020年城镇基准地价的通知	双政发 (2020) 8号	SPDR-2020- 00005	县自然资源局
15	关于印发《双牌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2020年修订)》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0) 16号	SPDR-2020- 01009	市生态环境局双牌分局
16	关于划定双牌县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	双政函 (2020) 59号	SPDR-2020- 00006	市生态环境局双牌分局
17	关于印发《双牌县控违拆违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1) 5号	SPDR-2021- 01002	县城管执法局
18	关于印发《双牌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则》的通知	双政发 (2021) 4号	SPDR-2021- 00003	县政府办
19	关于印发《双牌县应急成品粮储备管理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1) 13号	SPDR-2021- 01004	县发改局
20	关于印发《双牌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2) 1号	SPDR-2022- 01001	县科协
21	关于印发《双牌县落实企业上市“金芙蓉”跃升行动计划工作方案(2022-2026年)》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2) 3号	SPDR-2022- 01002	县政府办 (金融办)
22	关于印发《双牌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2) 5号	SPDR-2022- 01003	县水利局

23	关于印发《双牌县天然水域垂钓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版）》通知	双政发 （2022）4号	SPDR-2022- 00002	县农业农村局
24	关于印发《双牌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通知	双政发 （2022）5号	SPDR-2022- 00003	县发改局
25	关于印发《双牌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2）7号	SPDR-2022- 01004	县政务服务中心
26	关于公布2022年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	双政发 （2022）6号	SPDR-2022- 00004	县司法局
27	关于印发《双牌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细则》的通知	双政发 （2022）7号	SPDR-2022- 00005	县自然资源局
28	关于印发《双牌县政务大数据管理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2）8号	SPDR-2022- 01005	县政务服务中心
29	关于印发《双牌县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2）9号	SPDR-2022- 01006	县政务服务中心
30	关于印发《双牌县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3）1号	SPDR-2023- 01001	县市场监管局
31	关于印发《双牌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3）7号	SPDR-2023- 01003	县政务服务中心
32	关于开展殡葬管理专项整治的通告	双政函 （2023）66号	SPDR-2023- 00002	县民政局
33	关于印发《双牌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3）9号	SPDR-2023- 01004	县农业农村局
34	关于加强候鸟等野生动物保护的通告	双政函 （2023）71号	SPDR-2023- 00003	县林业局
35	关于印发《双牌县气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双政发 （2023）6号	SPDR-2023- 00004	县气象局

36	关于印发《双牌县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3)11号	SPDR-2023- 01005	县司法局
37	关于印发《双牌县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	双政发 (2024)1号	SPDR-2024- 00001	县发改局
38	关于印发《双牌县促进旅游发展十条措施(试行)》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4)1号	SPDR-2024- 01001	县文旅广体局
39	关于印发《双牌县农村居民自建房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4)6号	SPDR-2024- 01002	县自然资源局
40	关于印发《双牌县城市绿化管理办法》《双牌县城市绿线管理办法》的通知	双政办发 (2024)7号	SPDR-2024- 01003	县城管执法局
41	关于发布森林防火禁火令的通告	双政函 (2024)44号	SPDR-2024- 00002	县应急管理局
42	关于规范县城城区秩序的通告	双交城发 (2020)1号	SPDR-2020- 30001	县交警大队 县城管执法局
43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办法	双民发 (2021)10号	SPDR-2021- 09001	县民政局 县财政局
44	关于双牌县征收乡镇污水处理费有关事项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2)2号	SPDR-2022- 03001	县发改局
45	双牌县低收入家庭认定及救助办法	双民发 (2022)32号	SPDR-2022- 09001	县民政局
46	关于进一步规范双牌县紫金山陵园公益性公墓及殡葬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2)3号	SPDR-2022- 03002	县发改局
47	关于印发《双牌县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的通知	双民发 (2022)48号	SPDR-2022- 09002	县民政局
48	关于印发《双牌县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	双民发 (2022)47号	SPDR-2022- 09003	县民政局

49	双牌县城区道路设置严格管理路段的通告	双公交发 (2023)12号	SPDR-2023- 60001	县交警大队
50	关于双牌县城区新能源公交车票价定价有关事项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3)3号	SPDR-2023- 03001	县发改局
51	关于规范双牌县城区居民燃气工程安装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3)4号	SPDR-2023- 03002	县发改局
52	双牌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	双住建发 (2023)38号	SPDR-2023- 15001	县住建局
53	双牌县“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管理办(试行)	双科工信联 (2023)6号	SPDR-2023- 40001	县科工信局
54	关于规范我县物业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3)7号	SPDR-2023- 03004	县发改局
55	关于双牌县理家坪乡农村集中供水价格定价有关事项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4)2号	SPDR-2024- 03002	县发改局
56	关于双牌县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标准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4)3号	SPDR-2024- 03003	县发改局
57	关于双牌县城区自来水价格调整有关事项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4)4号	SPDR-2024- 03004	县发改局
58	关于取缔瓶装液化气自提购气的通告	双城管发 (2024)8号	SPDR-2024- 30001	县城管执法局
59	关于公布重点森林防火区和一般森林防火区的通告	双政函 (2024)47号	SPDR-2024- 00003	县林业局
60	关于进一步规范划拨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双政发 (2024)2号	SPDR-2024- 00004	县自然资源局
61	关于2024年秋季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双发改价费 (2024)6号	SPDR-2024- 03005	县发改局

双牌县人民政府 关于划定双牌县秸秆禁烧区及限烧区的 通 告

双政函〔2024〕65 号

SPDR—2024—00006

为科学做好秸秆有序焚烧工作，切实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湖南省重污染天气防治若干规定》等规定，结合本县实际情况，现就秸秆禁烧区及限烧区划定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禁烧区范围

1. 县城禁烧区：东至双牌水电站、南至胡家村、城南加油站、西至永山公园、北至湘一阳明学校。

2. 乡镇禁烧区：城镇规划区；高速公路、铁路沿线两侧 2 公里范围内的区域；国道、省道公路干线、县与县交界区域两侧 1 公里范围内部分村组区域：

洛湛铁路途径：全家洲村、红福田村、五里牌村、人民洞村、佑里村、青龙洞社区、大路口村、良村、城关村、义村、观文口村、尚仁里村、卿家巷村、牟江村、文塔村、双井村、花坪村、大江口村、理家坪村。

高速 G55 途径：金星村、大河江村、中兴村、探花村、新和村、新院子村、桐子坳村、麻江村、黄江源村。

国道 G207 途径：全家洲村、红福田村、五里牌村、人民洞村、佑里村、青龙洞社区、大路口村、良村、城关村、义村、观文口村、九甲村、尚仁里村、卿家巷村、单江村、河源村、打鼓坪村。

省道 S343 途径：阳明山村、白水岭村、横江源村、大和田村、双河村、五星岭村、霞灯村、白沙江村、永江村、朝阳庵村、何家洞村、贤源村、蔡里口村。

省道 S230 途径：金星村、大河江村、中兴村、探花村、新和村、新院子村、桐子坳村、白水岭村、廖家村、麻江村、黄江源村、荷叶塘村。

3. 全县自然保护区、公园、文物保护单位、油库、粮库、高压输电线路、通讯设施、林地所在区域及林缘 300 米范围内。

4. 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禁止露天焚烧秸秆的区域。

在禁烧区域内，全时段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包括水稻、油菜、棉花、玉米等农作物产生的秸秆，下同）。

二、限烧区范围

秸秆禁烧区以外的其它区域属于限烧区。

在限烧区域内，重污染天气预警指令发布期间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其他时段分区域组织有序焚烧。

三、违反本规定，在禁烧区域范围内以及限烧区的禁烧时段内，进行露天焚烧秸秆产生烟尘污染物质的，由相关执

法部门责令改正，依法给予行政处罚。露天焚烧秸秆且不听劝阻，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行为，或因露天焚烧秸秆引发的其他违法行为，由相关执法部门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本通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双牌县人民政府关于禁止露天焚烧的通告》（双政函〔2020〕49号）同时废止。执行中如遇国家、省相关政策调整，从其规定。

双牌县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0日

双牌县人民政府 关于龚双剑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

双政人〔2024〕8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阳明山管理局，县直各单位：

下列同志任职试用期已满，县人民政府同意正式任职：

龚双剑同志任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所长；

蒋义同志任县森林公安局副局长；

卿辉同志任县公安局麻江派出所所长；

刘毅同志任县公安局永江派出所所长；

李平国同志任县公安局理家坪派出所所长；

彭龙滔同志任县公安局平福头派出所所长；

王甜甜同志任湖南阳明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局财务科科长；

张扬同志任县第一完全中学副校长。

任职时间从试用之日起计算。

双牌县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7日

双牌县人民政府

关于秦端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双政人〔2024〕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阳明山管理局，县直各单位：

县人民政府决定：

免去秦端云同志的县财政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盘继猛同志的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大队大队长职务；

何永明同志为五里牌镇便民服务中心主任人选（试用期一年）；

胡运宇同志为何家洞镇便民服务中心主任人选（试用期一年）；

唐冰同志为茶林镇便民服务中心主任人选（试用期一年）；

袁利光同志为上梧江瑶族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人选（试用期一年）；

吴康福同志为麻江镇便民服务中心主任人选（试用期一年）；

蒋剑同志为打鼓坪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人选（试用期一年）；

何雪冰同志为理家坪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人选（试用期一年）。

双牌县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7日